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王瓊芳
電話：06-6356683
電子信箱：erinwang@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安（二）字第10310338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因應近期大陸地區H7N9流感流行風險增加，請加強各項防治措施並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3年10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30121822號書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3年10月18日與大陸地區衛生單位確認，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北京市各新增1例H7N9流感病例。疾管署宣布將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北京市之旅遊疫情建議提升至第二級：警示（Alert）。
- 三、凡前往大陸地區人員，應避免接觸禽鳥類，尤其切勿撿拾禽鳥屍體；食用雞、鴨、鵝及蛋類要熟食；並應落實洗手等個人衛生措施，以避免感染。返國時如出現發燒或類似流感症狀，應告知航空公司人員及機場港口之檢疫人員；返國後如出現上述症狀，應戴上口罩儘速就醫，並告知醫師接觸史及旅遊史。
- 四、請持續強化下列防治措施：
(一)請掌握至境外病例地區交流或旅遊之名單，落實該等人



員追蹤自主健康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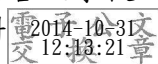
(二)請加強宣導日常生活應勤洗手、重衛生之衛教資訊；如有類流感症狀，請即刻戴口罩及就醫。

(三)請持續整備與購置校內相關防疫物資（含口罩、體溫計、消毒劑等）。

(四)請指定專人至衛生福利部疾管署網站（<http://WWW.cdc.gov.tw>）查閱最新疫情及衛教資訊，並持續運用各類管道，加強防疫宣導。或撥打免付費防疫專線1922（或0800-001922）。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學輔校安科



裝

訂

線

